

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
投资业务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6年09月28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	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		
基金主代码		006542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。	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起始日	2026年09月29日		
	限制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10,000.00		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为维护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。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A	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C	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E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006542	006543	017944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		是	是	是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	1,000,000.00	1,000,000.00	10,000.00

注：

（1）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自2026年09月29日起，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将调整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、C类份额在除“直销渠道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招赢通）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

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以外的其他销售渠道办理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届时起，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（不含）的，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，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(含)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本基金A、C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。

（2）自2026年09月29日起，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E类份额在除“直销渠道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招赢通）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以外的其他销售渠道办理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届时起，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（不含）的，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的，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万元(含)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

（3）自2026年09月30日起，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A类、C类份额在“直销渠道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招赢通）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届时起，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（不含）的，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，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(含)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本基金A、C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。

(4) 自2026年09月30日起, 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E类份额在“直销渠道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招赢通)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。届时起, 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(不含)的, 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金额超过人民币1万元的, 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, 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万元(含)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, 对超过1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

(5) 上述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自2026年10月08日起恢复。届时起, 根据2026年05月18日和2026年06月16日的公告, 本基金A、C类份额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调整为1亿元; 本基金E类份额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调整为100万元。

(6) 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, 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, 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, 敬请谅解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 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ctzg.com)查阅《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资料。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: 400-116-7888垂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,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,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09 月 28 日